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2020-075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20年10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乔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雪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24,623,076.33	4,534,081,049.66	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7,650,276.98	1,731,178,783.51	36.7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4,085,793.69	-18.13%	1,154,378,620.83	-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86,156.21	-133.57%	-28,761,098.44	-15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60,098.51	-295.62%	-56,192,643.63	-48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3,846,447.04	118.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1	-128.74%	-0.0445	-15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1	-128.74%	-0.0445	-15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127.16%	-1.16%	-152.9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1,038.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46,123.2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7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1,300.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46,63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72,489.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38,466.22	
合计	27,431,545.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1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9%	114,078,327	0	质押	79,239,990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1%	69,306,650	0	质押	43,581,701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	22,075,050	0	质押	22,070,000
杨志峰	境内自然人	2.81%	21,367,521	21,367,521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19,722,793	0		
李昊	境内自然人	2.28%	17,344,608	13,008,456		
哈工大机器人集团(哈尔滨)智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10,683,760	10,683,760	质押	10,683,760
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岩锐恳进取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10,683,760	10,683,760		
洪群缺	境内自然人	1.27%	9,650,686	4,700,854		
洪金祥	境内自然人	1.16%	8,806,927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078,327	人民币普通股	114,078,327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9,306,650	人民币普通股	69,306,650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75,050	人民币普通股	22,075,05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9,722,793	人民币普通股	19,722,793
洪金祥	8,806,927	人民币普通股	8,806,927
洪群缺	4,949,832	人民币普通股	4,949,832
林炤	4,4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9,800
李昊	4,336,152	人民币普通股	4,336,152
广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83,965	人民币普通股	3,383,965
王伟	3,28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股东洪金祥与股东洪群缺长夫妻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44,918,045.11	277,988,086.04	96.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因年谷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1,097,250.00	-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账款	369,719,580.07	588,468,852.32	-37.17%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00,568,500.10	169,206,606.04	-40.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所致。
预付款项	96,587,023.79	57,409,482.35	68.5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97,600,712.51	37,484,969.04	160.37%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应收诉讼补偿款所致。
存货	1,311,346,592.21	1,218,842,840.89	7.59%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资产	183,650,466.22	-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在建工程	92,118,606.20	19,694,779.23	367.7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天津土地款及海宁厂房基建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79,273.15	15,630,724.54	133.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及研发投入增加导致亏损增加,未弥补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254,483.00	3,383,938.00	1603.22%	主要系预付海宁厂房基建工程款所致。
短期借款	264,669,881.62	300,672,411.21	17.96%	主要系报告期内短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76,183,572.76	189,662,163.76	-7.11%	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应付账款	484,566,087.43	629,000,145.00	-22.9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	349,845,229.46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负债	635,863,422.66	-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388,743.82	24,301,089.33	-44.9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26,602,076.81	15,283,373.86	74.06%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应收诉讼补偿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6,183,933.37	640,603,188.94	-58.4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已转让房地产子公司往来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250,363.82	10,431,669.34	535.09%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320,966,785.87	251,030,606.53	27.86%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股本	760,937,577.00	613,324,339.00	24.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因非公开发行新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1,206,171,404.27	675,158,240.22	78.54%	主要系报告期内因非公开发行股本溢价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997,846,895.72	966,570,811.67	3.24%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高毛利率的海外业务实施受阻,同时国内项目验收和收入确认时点延后,项目成本增加,公司整体毛利率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6,781,834.83	16,578,282.46	-59.09%	主要系报告期内不含房地产业务所致。
销售费用	28,136,108.81	46,935,188.84	-39.75%	主要系报告期内不含房地产业务所致。
管理费用	78,317,549.96	112,963,843.19	-30.67%	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的海外并购中介费所致。
研发费用	60,083,268.51	44,383,126.44	35.47%	主要系报告期内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38,736,128.04	26,593,747.36	45.66%	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6,748,347.17	1,151,510.48	2,222.89%	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房地产业务、本期权益法核算单位亏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9,200,185.71	15,979,965.11	-157.57%	主要系报告期内不含房地产业务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9,918,899.20	-8,099,072.93	-639.82%	主要系报告期内因诉讼事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63,017,653.64	41,625,531.91	51.38%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应收诉讼补偿款所致。
所得税费用	-6,524,676.48	20,760,970.94	-131.43%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亏损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6,447.04	-130,298,998.08	118.3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控制付款节奏,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91,115.84	-159,649,684.32	-107.2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基建工程款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989,876.69	45,143,973.84	1,102.80%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100,718.01	-244,059,061.73	196.74%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

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7日、2019年9月28日、2020年3月3日发布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78,245.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6月24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3,997,301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发行阶段,公司向包括哈工大机器人集团(哈尔滨)智能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25名认购对象发行了147,613,23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90,829,953.84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20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并取得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确认,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时间为2020年8月18日。

2、房地产业务板块全面剥离

公司于2019年初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听取了相关业务人员关于房地产业务情况的汇报,确定了剥离房地产业务板块,集中优势资源聚焦拓展智能制造主营业务的战略方向。

2019年4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都实业”)51%股权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哈工”),后将蜀都实业母公司常州哈工100%股权以人民币1,299.19万元转让给成都举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举仁置业”)。交易双方已完成了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并按照协议约定完成了相应对价的支付以及常州哈工100%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蜀都实业股权,蜀都实业的控股股东变更为举仁置业。

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举仁置业转让公司持有的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珏仁实业”)51%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都房地产”)51%股权(“珏仁实业”、“蜀都房地产”以下合称“标的公司”),作价分别为人民币1,612.71万元和692.44万元。公司已于2019年6月收到举仁置业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的珏仁实业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822.48万元及蜀都房地产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353.14万元,并与举仁置业签订了《控制权交接确认书》,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与举仁置业签订《控制权交接确认书》之日为股权交割日。自股权交割日起,标的公司51%股权的所有权转移并交付给举仁置业,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标的公司已于2019年6月完成了51%股权的资产过户及董监事、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9年12月,公司收到举仁置业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的受让珏仁实业51%股权的剩余转让款790.23万元及受让蜀都房地产51%股权的剩余转让款339.3万元,至此,公司已足额收到举仁置业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的受让标的公司51%股权的转让款。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49%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举仁置业转让公司持有的珏仁实业49%股权及蜀都房地产25%股权,作价分别为人民币1,549.46万元和339.43万元,2019年12月,公司收到举仁置业支付的受让珏仁实业49%股权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790.2246万元及受让蜀都房地产25%股权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173.1093万元,并完成了标的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257.97万元向举仁置业转让公司持有的蜀都房地产19%股权。2020年3月,公司收到举仁置业支付的受让蜀都房地产19%股权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131.5647万元,蜀都房地产完成了19%股权的股权过户及股东信息等工商备案登记手续。截至本季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收到举仁置业支付的受让珏仁实业49%股权及受让蜀都房地产25%股权的剩余股权转让款合计925.5561万元、受让蜀都房地产19%股权的剩余标的股权转让价款126.4053万元,至此,公司已收到转让珏仁实业及蜀都房地产100%股权转让款,房地产业务板块全面剥离事项完成。

3、2018年1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就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调整升级项目-焊接生产线车体包项目签订了销售合同,合同金额19,788.10万元(含17%增值税),截至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169,129,059.83元。

2018年3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就渝北工厂S111(扩能)焊接生产线工装设备签订了买卖合同,合同金额到厂含税价8,252.5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70,534,188.03元。

2018年4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要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安徽猎豹汽车有限公司就C35车型焊装生产线签订了买卖合同,合同8,396.00万元(包含2%备品备件费用,包含税费),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现销售。

2018年8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就“2019车型焊装车间侧围自动化项目”签订了《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采购合同》,合同含税总金额8,378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71,606,810.64元。

2019年7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镇江智能汽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汽车分别就“BE21 平台项目焊装上车身包(通用部分)”及“BE21平台项目焊装下车身包(通用部分)”签署了《采购合同》,与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就“BE21 平台项目焊装上车身包(专用部分)”及“BE21平台项目焊装下车身包(专用部分)”签署了《采购合同》,上述合同金额总计约41,887.93万元(含13%增值税),截至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116,938,137.89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	2019年06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2019年07月13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2019年09月28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
	2019年09月28日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2019年10月16日	《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2019年12月17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2)
	2020年02月25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020年03月03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15》、《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020年03月16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2020年03月19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2020年06月06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2020年06月28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2020年07月11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2020年07月29日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2020年07月31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监2020-06)《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2020年08月25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监2020-0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2020年09月16日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2020年09月23日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房地产业务板块全面剥离	2019年06月06日	《关于转让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2019年06月29日	《关于转让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2019年10月31日	《关于转让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49%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
	2019年12月11日	《关于转让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49%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5%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98)
	2019年12月21日	《关于转让常州珏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及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
	2020年02月13日	《关于转让成都蜀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020年03月06日	《关于转让成都蜀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9%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重要经营合同进展情况	2018年01月18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018年02月16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2018年04月21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要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018年06月16日	《关于投股子公司签订重要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018年08月09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
	2019年03月23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要经营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019年07月23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瑞内外股票	600733	北汽蓝谷	180,7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261,440.00	12,960.00	1,093,700.00				1,274,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180,700.00	--	1,261,440.00	12,960.00	1,093,700.00	0.00	0.00	0.00	1,274,4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7)号)核准,公司向2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7,613,23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0,829,953.84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0,625,310.34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10,023,877.68元)及审计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3,090,000.00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2,915,094.3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7,114,643.5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677,890,981.8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子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汽车车身智能连接制造系统产能建设项目	40,862.60	30,329.06
		轻量化材料连接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387.40	22,582.40
2	偿还银行借款	-	5,000.00	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	9,800.00	9,800.00
合计			80,050.00	67,711.46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414.52万元,由于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经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的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果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经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的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10,000	0
合计		10,000	1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6月01日	线上即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hoard.10jqka.com.cn/ir)	其他	其他	线上投资者	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6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0-001)
2020年06月08日	子公司会议室及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分析师	分析师会议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6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0-002)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临2020-081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工智能”)于2020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因工作人员疏忽,《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第三节、重要事项”之“八、委托理财”表格中数据填写有误,现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更正部分内容使用斜体加粗):

更正前: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0

更正后(更正部分采用斜体加粗):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10,000	0
合计		10,000	10,000	0

除上述更正外,《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涉及公司财务报表变更,不影响公司实际经营业绩。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临2020-082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工智能”)于2020年1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董事会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于2020年11月30日上午10:00在上海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60.88%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践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拓宽公司智能制造领域产业布局,同意公司以4,870.4万元的交易对价收购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溪印智能”)及上海溪蓝智能科技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溪蓝智能”)合计持有的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灵实业”)60.88%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柯灵实业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溪印智能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姜延滨先生承诺柯灵实业2020至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00万元、800万元、1,000万元、1,200万元,并在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情况下向公司承担补偿义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哈工智能关于收购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60.88%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3)。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股份购买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

3、柯灵实业《审计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临2020-083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88%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践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拓宽公司智能制造领域产业布局,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工智能”)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60.88%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拟以4,870.4万元的交易对价收购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溪印智能”)及上海溪蓝智能科技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溪蓝智能”)(上述两方合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灵实业”或“标的公司”)60.88%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已于2020年9月以1,209.6万元的交易对价收购溪印智能持有的标的公司15.12%股权(以下简称“前次交易”),该笔股权交易已完成交割。至本次交易作的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累计支付6,080.00万元收购柯灵实业76%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柯灵实业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同日与相关各方签署了《股份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购买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2、统